則不烝烝則不礿鄭氏曰虞夏諸侯歲朝廢一時祭也撰此篇者亦緣見春秋中唯有禘烝嘗三祭謂魯惟行此三祭遂云爾若如鄭注遠國來往須歷數時何獨廢一時哉

詩小序雝禘太祖也朱子曰祭法周人禘嚳又曰天子七廟三昭三穆及太祖之廟而七周之太祖即后稷也禘嚳於后稷之廟而以后稷配之所謂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者也祭法又曰周祖文王而春秋家說三年喪畢致新死者之主于廟亦謂之吉禘是祖一號而二廟禘一名而二祭也　楊氏復曰鄭氏注王制及春官大宗

啖氏曰凡天王之葬魯往會則書不書者皆不會也故平王之葬不書而有武氏子來求賻是其證也穀梁云天子志崩不志葬必其時也舉天下而葬一人其義不疑也（言合七月之禮悉不書也公羊同）蓋見書葬者多不得禮（言不合七月之禮）故有此說爾且襄王之葬正合禮何以書乎　杜氏曰萬國之數至衆封疆之守至重故天子之喪諸侯不得越竟而奔脩服于國卿往弔送既葬卒服而除凶

胡氏曰按周書康王之誥太保率西方諸侯入應門左

書葬此說是也

夫人葬

莊二十二年春王正月癸丑葬我小君文姜桓公夫人七月乃葬

僖二年夏五月辛巳葬我小君哀姜莊公夫人齊所殺十一月乃葬

文五年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僖公妾母五月而葬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聲姜僖公夫人文公母九月而葬

宣八年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雨不克葬庚寅

文六年春葬許僖公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三月）

宣十年六月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三月）　十二年春葬陳靈公（賊討國復二十一月乃葬）

成三年正月辛亥葬衛穆公（六月）　二月乙亥葬宋文公（七月）　四年夏四月葬鄭襄公（二月）

襄十六年春王正月葬晉悼公（三月）　十九年正月葬曹成公（四月）　冬葬齊靈公　三十年冬十月葬蔡景

侯本國臣子皆稱之曰公葬既不請王命因而私謚為公王禮諸侯薨諸侯皆合請王謚從而書之以見非禮按史記世本左氏傳蔡之諸君皆謚為侯經則皆稱公者以其私謚與僭同也唯蔡桓稱侯蓋告王請謚故特書之明得禮也

外大夫葬

莊二十七年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定四年秋葬劉文公

啖氏曰陳原仲之葬書者見季友私事出境也　趙氏

制無考禮脩德之事左氏云凡諸侯即位小國朝之此乃春秋事霸者之禮非常事也公羊曰諸侯來曰朝按諸侯以他事來者多矣不可悉云朝　凡朝聘同時至同行禮則列序之滕侯薛侯是也一前一後不同行禮則各書之穀伯鄧侯是也　胡氏曰周禮行人凡諸侯之邦交殷相聘也世相朝也然謂之殷則得中而不過謂之世則終諸侯之世而一相朝其為禮亦節矣周衰典禮大壞諸侯放恣無禮義之交唯強弱之視以魯事

不能行朝禮　冬介葛盧來以未見公故復來

襄十八年春白狄來　三十一年冬十月滕子來會

葬非禮也

定十五年夏邾子來奔喪非禮也　九月滕子來會葬非禮也

啖氏曰凡諸侯來而非朝者各書其事皆譏之也介葛

盧白狄不行朝禮又無他事故但曰來

聘

啖氏曰聘者致君命也主人受之於廟以重禮也　趙

德則不競尋盟為事也　十五年同盟于戚討曹負
芻也　十七年同盟于柯陵　襄三年同盟于雞澤
晉悼公為鄭服故且欲修吳好也　九年同盟于戲
十一年同盟于亳城北皆為服鄭故也皆晉悼公　二
十年盟于澶淵晉平公　二十五年同盟于重丘受齊
崔杼賂而許之成　昭十三年同盟于平丘欲示威
以服貳　二十六年齊莒邾杞盟于鄟陵謀納公也
定四年盟于皐鼬侵楚無功